

類 科：智慧財產行政

科 目：世界貿易組織法規（與貿易有關之智慧財產協定）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WTO 會員於 2001 年杜哈部長會議時通過「TRIPS 協定與公共衛生宣言」，總理事會於 2003 年通過「履行杜哈 TRIPS 協定與公共衛生宣言第六段決議」，並於 2005 年通過「修改 TRIPS 協定決議」。請就上述之法律文件內容，評析 TRIPS 協定與公共衛生此一議題的核心爭議，並分析上述之法律文件是否得有效處理該些爭議。  
(40 分)
- 二、WTO 含括協定中，TRIPS 協定是唯一針對 WTO 會員應如何執行 (enforce) 與本協定相關之智慧財產權法規的協定。請簡述 TRIPS 協定中有關執行的重要規定，並評析相關的爭端案件（例如中國—影響智慧財產權之保護與執法措施案）。（30 分）
- 三、請分析 TRIPS 協定下的不歧視原則，並以相關之 WTO 爭端解決案件（例如歐盟—農產品與食品之商標與地理標示保護案）中如何對此進行適用與解釋加以說明。  
(30 分)